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司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司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登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全体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集团”)、杨海洲、赵友水、谢远成、张志强、张招兴、林德明、陈朝晖、林杭、梁安平、喻斌、陈汉荣、尹宏、张路明、宋旭东、蒋振东、田震华、周琼华、黄秀华、朱延军、张铁、陈伶俐、於薇、张宗贵、白云、茹国庆、杨永明、田云毅、陈杰波、黄敦鹏、张红英、陈春田、文莉霞、陈华生、汤诚忱、王俊、陈文琼、潘伟明、吕晖、祝立新、吴克平、郭虹、沈万芳、符保文、余青松、吴树勋、潘文明、马清等47名自然人股东均承诺:自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该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海格通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海格通信国有股东广电集团将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海格通信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接广电集团的禁售期义务。

注:由于计算单位变化,本上市公告书部分比例数据加总与实际数有微小差异,对上市公司公告内容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90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8,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1,7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6,800万股,发行价格为3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274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海格通信”,股票代码“002465”;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6,800万股股票将于2010年8月31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披露距今不超过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复,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0年8月31日
3.股票简称:海格通信
4.股票代码:002465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3,250.65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8,5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中“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非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6,8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顺延). Includes data for 广电集团, 杨海洲, 赵友水,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网下定价发行的股份,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小计. Includes 17,000,000, 68,000,000, 85,000,000,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12.股票登记机构, 13.上市保荐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cludes 中国深圳分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Haige Communications Group Incorporated Company
2.注册资本:332,506,510股(本次公开发行后)
3.法定代表人:杨海洲
4.成立日期:2007年7月20日
5.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6.邮政编码:510663
7.董事会秘书:谭伟明
8.电话号码:020-3869 9138
传真号码:020-3869 8028
9.电子信箱:hgqzb@haige.com
10.公司网址:www.haige.com

11.经营范围:开发无线通信导航技术、网络信息技术、光通信技术、移动通信技术、卫星通信技术、电子通信技术。制造、加工通信设备、无线电导航设备、电子信息周边设备、通信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2.主营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通信设备、导航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面向未来数字化、信息化战场,能适应恶劣电磁环境,防叛抗冲击,保密性能优越,装备我军各兵种,极大促进了我国国防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

13.所属行业、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Includes 杨海洲, 赵友水, 谢远成, etc.

注: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前自然人股东、董事赵友水的理财专户(广发基金公司一工行一赵友水)通过网上新股认购,持有海格通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1000股,赵友水先生自愿承诺:“自海格通信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上述股份。”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广电集团,本公司的自然人股东赵友水、杨海洲、张招兴、王俊、黄秀华合计持有公司14.48%的股份,通过公司章程的约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上与广电集团保持一致行动,系广电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广电集团发行前持有公司27.95%的股份,持股比例最高,且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42.43%的股份,本次发行后,广电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的股份(扣除由广电集团划转社保基金会持有的股份)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29.03%。

广电集团为广州市国资委所属国有全资公司,成立于1981年2月2日,企业的注册号为4401011101235,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法定代表人为赵友水,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广电集团为我国520家重点企业、中国电子100强企业、广东省技术创新优势企业和广东省20家重点装备集团之一,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目前广电集团主要从事人民政府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少量进出口业务。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广电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2,648,840,726.97元,净资产为1,772,141,866.12元,2009年度营业总收入585,557,578.70元,实现净利润315,162,979.74元(以上数据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0年6月30日,广电集团(母公司)总资产为3,069,746,441.91元,净资产为1,875,336,708.69元,2010年1-6月营业收入330,476,895.17元,实现净利润194,264,632.76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后至上市前,公司股东总数为95,828户,其中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Includes 广电集团, 杨海洲,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etc.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8,5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1,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6,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2.发行价格:3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71.2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的股票为1,70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74,800万股,配售比例为2.27272727%,认购倍数为44倍。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6,800万股,中签率为1.5117223508%,超额认购倍数为66倍。本次网上发行在余股,网下配售产生62股零股,由主承销商银河证券包销。

4.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23,900万元。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8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2010)羊城验字第20054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费用共计86,856,321.51元,具体明细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费用名称, 金额(元). Includes 承销保荐费用, 审计、验资费用, 律师费用, etc.

每股发行费用1.02元/股。(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3,143,143,678.49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2.51元/股(按截止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53元/股(以公司200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上市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板企业的有关规定,在上市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2010年8月10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没有发生可能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1.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6.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9.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或有事项;
11.公司的财务情况与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共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电话:010-6656 8888 传真:010-6656 8390 保荐人代表:尹宇、徐光兵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如下: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诺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8月27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1楼主持了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三”位数:024,224,424,624,824,220,470,720,970

末“四”位数:7476,2476

末“六”位数:013786,513786,863571

末“七”位数:4650360,7150360,9650360,2150360

末“八”位数:15074258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6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发行人: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日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9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不超过520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更好地让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路演时间:2010年8月31日(星期二)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刊登于2010年8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0年8月30日起,旗下基金参加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基金或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42010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

三、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基金,其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享受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前一档;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不享受优惠,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原申购费率详见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间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网上申购及基金网上

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也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及处于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齐鲁证券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五、业务咨询方式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2-83110888,400-710-9999 公司网址:www.thfund.com.cn
2.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38 公司网址:www.qiqz.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一致,对自2010年8月31日起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实行前端申购费率优惠。在此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签订的定期定额投资协议,也将持续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或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签订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协议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1.公司旗下基金包括: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 中海红利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21);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500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31); 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4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9001)。 三、适用期限

自2010年8月31日起,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或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签订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协议均享有优惠,结束日期另行公告。

四、具体优惠费率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或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签订本公司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协议(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前一档;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齐鲁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iqz.com.cn 齐鲁证券各营业网点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齐鲁证券 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0年8月30日起,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01)、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02)、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03)、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01)、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10)、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12)、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13)、银华和谱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18)、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3001)、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80015)、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10)、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11),以及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812)参加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的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上述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2010年8月30日起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齐鲁证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享有四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后的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标准费率指各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标准。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

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优惠活动期间请参见齐鲁证券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以齐鲁证券公告为准。

- 四、重要提示 1.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基金自2010年2月1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单笔10万元以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此期间,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基金正常办理赎回、转换转出及单笔10万元(含)以下的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该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单笔10万元以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0年2月1日在三大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刊登的《关于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iqz.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yh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678-3333,010-8518655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投资银河基金,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协商,决定自2010年8月31日起,参加齐鲁证券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开放式基金或参与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稳健混合,基金代码:151001)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收益债券,基金代码:151002)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股票,基金代码:319668) 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319671) 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蓝筹股票,基金代码:319672) 三、适用基金费率 投资者通过齐鲁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前一档;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每次不少于人民币500元(含500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有关情况: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qiqz.com.cn 投资者也可到齐鲁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galaxyasset.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基金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经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在日前华泰证券代销银河基金旗下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础上,自2010年8月30日起,华泰证券开始代理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19671)、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19668)、A/B类基金份额可互相转换、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19672)、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基金代码:319671)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产品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 2.华泰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97 3.华泰证券网址:www.htsc.com 4.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galaxyasset.com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8月30日